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及其子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至3月20日累计收到政府补助金额合计4,968,000元,具体情况如下:

序号	收款单位	发放主体	补助原因 或项目	是已实收相 项	收款 日期	补助形式	补助金额 (元)	补助依据	是否具有可持续性	是 公司 学 活动 关
1	三河京龙 新型管道 有限责任 公司	三河市工 业和信息 化局	高新技术 企业奖励	是	2019 年 1 月	现金	200,000	三工财字 [2018]7 号	否	否
2	三河京龙 新型管道 有限责任 公司	三河市工 业和信息 化局	科技创新 专项补助 资金	是	2019 年 1 月	现金	12,000	三工财字 [2018]7 号	否	否
3	湖北青龙 管业有限 责任公司	襄州区财 政局	襄州区经 济工作考 核奖励金	是	2019 年 2 月	现金	56,000	襄州办文 [2019]1 号	否	否
4	宁夏青龙 管业股份 有限公司	宁夏财政	自治区服 务业发展 引导资金	是	2019 年 3 月	现金	1,700,000	宁财(企)指 标[2017]309 号	否	否
5	宁夏青龙 管业股份 有限公司	宁夏回族 自治区工 业和信息 化厅	自治区重 点工业项 目和环保 节能项目 贷款贴息 资金	是	2019 年 3 月	现金	3,000,000	宁工信技改发 [2018]2 号	否	是
	合计						4, 968, 000			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

- 1、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一政府补助》有关规定,上述政府补助均与收益相关,其中1,968,000元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,记入当期"营业外收入",其中3,000,000元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,属于贷款贴息冲减了财务费用。
 - 2、上述政府补助合计 4,968,000 元,列入公司利润表相关收入、费用项目。
- 3、上述政府补助最终对公司 2019 年全年损益的影响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,理性投资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 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;
- 2. 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0日